

□ 郎松涛 廖笑艳 王雨潇 伊乐林 吴可证

今日

我当班

——洛阳市两级法院诉讼服务见闻录



1 调解让大量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

2016年以来,在市委领导下,洛阳市建立市委政法委牵头,法院主导,司法部门参与的诉调对接机制,在洛阳市两级法院成立了17个矛盾纠纷化解中心暨诉调对接中心,集中行使诉非衔接、诉调对接等功能,积极推进多元化矛盾纠纷化解工作,只要双方当事人同意,在诉讼的任何一个环节都能够申请调解。诉调对接使大量纠纷在进入诉讼程序前得到有效解决,诉前调解成功的案件免交诉讼费,诉中调解成功诉讼费在减半的基础上再减半,最大限度减轻当事人负担。

3月6日,笔者来到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调中心,了解洛阳市中级法院的诉调工作。人民调解员陈新民介绍了他调解的一起开发商与22户业主的合同纠纷案。

2018年3月,洛阳某置业公司与22名业主发生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,22名业主不服一审判决上诉到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,要求洛阳某置业公司增加违约金赔偿金额。洛阳某置业公司坚持以双方验收日期为交房日期,22名业主坚持以消防验收合格日期为交房日期,双方分歧严重,互不相让。陈新民接到案件后,认为这是个群体案件,如果处理不好就会产生社会不安定因素。他阅卷之后,又积极听取双方当事人的意见,因为业主这方人员较多,代理律师也较多,分别约见代理律师,最终达成初步意见,洛阳某置业公司在一审判决赔偿金额的基础上,每户再增加5000元,赔偿金额当庭兑现。调解意见形成后,陈新民又逐户做当事人工作,22户全部接受调解方案,洛阳某置业公司拿出100多万元全部兑现完毕。

2018年,洛阳市两级法院诉调中心收案17703件,调解结案7814件,调解率44.13%。其中,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调中心收案1269件,调解结案844件,调解率达66.50%。

近日,最高人民法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姜伟到洛阳调研法院队伍建设和诉讼服务工作指出,河南法院在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方面进行了深入探索,很多工作有特色有亮点,一些做法和经验具有示范意义;希望洛阳法院不断拓展服务功能,推动“分调裁审”改革,建设集案件分流、调解、速裁、快审等职能于一体的诉讼服务中心,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

2019年是追梦之年,洛阳市两级法院的干警是如何用行动开启他们的“追梦模式”的?为了深入了解法院一线干警的日常工作,按照省委政法委和省高级法院的安排,笔者到一线和干警一道,开始进入“追梦模式”。下面,请大家跟随我们的镜头,去感受一下洛阳市两级法院如何创新诉讼服务,用他们的真情换来了群众的真心笑容。



3

信息化送达
让送达插上“双翼”

“喂,您好,××因借贷纠纷起诉了您,请您明天上午前来洛阳市西工区法院领取起诉状、开庭传票等相关诉讼法律文书。如果您不方便前来,可以考虑接收电子送达……”3月6日8时30分,洛阳市西工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送达团队的电话响个不停,工作人员正在与当事人联系送达事宜。

这时,当事人宋大爷和家人一道来到诉讼服务中心,询问案件的送达进展。原来,两年前他借给好友张某夫妇20万元做生意,许某作为担保人。谁知好友做生意失败,再也不提还款一事,他无奈之下诉至法院。没想到在法院送达过程中,3个被告有两个拒不配合法院工作,还有一个甚至下落不明。“真想给他们身上装个GPS定位,送达开庭传票咋就这么难?”提起当时的情形,宋大爷的气就不打一出来。

送达团队负责人告诉笔者,为改变送达难的现状,去年年初,洛阳市西工区法院积极探索送达新模式,在诉讼服务中心成立专业化送达团队,购置司法送达综合服务平台,创新实行了“手机短信送达、电子送达、司法公告网送达”并行的信息化送达模式。

“后来我生病住院,法院告诉我不用自己来回跑,用手机就可以直接签收,查看开庭传票内容,既省时又省力。”面对笔者,宋大爷拿起手机演示起来。“现在,法院的电子送达非常方便,我们只需要在手机上轻轻一点就可以签收了。不用像原来一样来回往法院跑了。”其他几个当事人也纷纷说道。

洛阳市西工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负责人告诉笔者,如今法院与移动、联通、电信三大运营商合作,对实名登记的手机号码依法调取,推动手机短信发送司法文书。针对适用三个月简易程序的简单类民事案件,当事人回复收到的,视为送达。没有回复收到的,发送成功3次视为送达。当事人名下有多个手机号码的,同时发送短信送达。通过信息化送达,弥补了传统送达“寻找当事人难”的缺陷,缩短了送达时限,提高了案件结案率。2018年,洛阳市西工区法院通过推行信息化送达,简易程序率达到76%。

截至目前,洛阳市西工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送达团队共送达当事人10367人次,累计为当事人节省公告费用70余万元。



2

“分调裁”
构建科学高效办案机制

“如今,人民群众对诉讼效率的追求越来越迫切,这就需要我们法院在办案效率上寻思路、做文章。近年来,宜阳县法院打破传统思维定式,大力构建科学高效的分流机制,健全简案快调速裁机制,完善综合配套改革机制,不断提升司法服务水平,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司法的新需求。”宜阳县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主任贺静丽说道。

贺静丽正在介绍工作时,只见一位中年妇女来到服务大厅一直哭泣,嘴里不停说:“我就是要跟她离婚,越快越好,我受不了了……”该中心工作人员一边忙着倒水,一边不停地在劝她。看这位妇女喝完水,情绪有所缓和,工作人员告诉她:“离婚案件,调解是先行程序。如果你丈夫同意离婚,又能为孩子的健康成长找到合适的解决方法,你的事就能很快办理了。”

在征得这名妇女的同意后,工作人员做好登记,将案件分流到诉调对接中心的离婚案件专业调解室。人民调解员很快把这名妇女带到了调解室。

贺静丽告诉笔者:“在立案登记前,经当事人同意,案件从诉讼服务中心分流到诉调对接中心,调解成功的,由诉讼服务中心依法进行司法确认,免收诉讼费用。除此之外,员额法官也可以将自己审理的案件委托给诉调对接中心进行调解。去年分流到诉调对接中心的案件831件,占诉讼收案数的21.5%,成功调解407件,占诉讼结案数的11.03%。这种做法,达到了分流法院案件、缓解法官办案压力、减轻群众诉累和维护社会稳定的多赢效果。”

宜阳县诉讼服务中心还通过扩大简易程序适用率、强力适用小额诉讼程序、简化文书样式、探索司法辅助事务集约化管理、力推诉调对接、建立速裁团队等措施,推进分调裁机制改革,由20%的员额法官审理80%的简易案件,真正实现了“简案快审,繁案精审”,审判质量和效率稳步提升。

